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SINO OIL AND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 10	35,079	29,224
直接成本		(31,380)	(26,021)
毛利		3,699	3,203
其他收入	4	8,803	5,55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2,475	73,066
行政費用		(107,086)	(69,522)
經營（虧損）／溢利		(92,109)	12,305
融資成本	6(a)	(6)	(1,453)
應佔共同控權合資 公司虧損		(496)	(2,658)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92,611)	8,194
所得稅支出	7	(3,628)	(3,510)
本年度（虧損）／溢利		(96,239)	4,684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13,023	7,407
減：出售海外附屬公司之匯兌儲備 轉入損益賬之重新分類		-	(33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3,023	7,07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3,216)	11,756

綜合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6,239)	6,108
非控股權益		-	(1,424)
		-----	-----
		(96,239)	4,684
		-----	-----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3,216)	13,180
非控股權益		-	(1,424)
		-----	-----
		(83,216)	11,756
		-----	-----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9	<u>(0.979) 港仙</u>	<u>0.101 港仙</u>
— 攤薄	9	<u>(0.979) 港仙</u>	<u>0.098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12月31日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11年		201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7,471		89,199
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	11		3,007,374		2,598,644
無形資產			249,997		49,219
商譽			4,230		4,230
於一家共同控權合資公司之權益			6,452		6,94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u>32,368</u>		<u>2,355</u>
非流動資產總額			3,567,892		2,750,595
流動資產					
存貨		635		-	
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24,235		72,738	
應收票據		-		135,000	
其他資產		-		222,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4,451		242,529	
流動資產總額		<u>369,321</u>		<u>672,725</u>	
總資產			3,937,213		3,423,32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3	(546,149)		(878,952)	
借貸 — 有抵押	14	(22,287)		-	
稅項		(2,322)		(895)	
流動負債總額		<u>(570,758)</u>		<u>(879,847)</u>	
流動負債淨值			<u>(201,437)</u>		<u>(207,1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66,455		2,543,473
非流動負債					
撥備		(1,132)		-	
借貸 — 有抵押	14	(285,693)		-	
遞延稅項負債		(18,674)		(15,0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05,499)</u>		<u>(15,098)</u>	
資產淨值			<u>3,060,956</u>		<u>2,528,37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190		91,414
儲備			<u>2,940,766</u>		<u>2,436,961</u>
總權益			<u>3,060,956</u>		<u>2,528,375</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經若干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工具調整後之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本集團於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錄得虧損 96,239,000 港元，且其於當日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 201,437,000 港元。此外，誠如下段所述，本集團僅可於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後，方可動用餘下貸款金額人民幣 800,000,000 元。該等情況顯示本集團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其能否動用餘下貸款以及本集團管理層能否繼續努力改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

誠如附註 14 所載，本集團從一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金融機構取得一項貸款融資，金額為人民幣 1,000,000,000 元，須於五年內分期償還。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僅動用該筆貸款之人民幣 200,000,000 元。餘下貸款金額人民幣 800,000,000 元僅可於本集團就開發生產分成合同（「三交生產分成合同」）之煤層氣田或部分煤層氣田（「整體開發計劃」）提交計劃以及獲得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批准後，方可提取。三交生產分成合同之中方夥伴中石油煤層氣已向本集團作出書面確認，其總部已批准整體開發計劃。中石油進一步確認，其正在辦理向發改委提交整體開發計劃之手續。中石油預計到 2012 年 5 月中，將向發改委提交整體開發計劃。誠如本集團之中國律師所告知，一旦中石油提交整體開發計劃，其在獲得發改委初步批准時應不會受到任何障礙及有關批准程序正常會於十日時間內完成。因此，董事有信心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之前初步獲得發改委之批准，且本集團將能夠利用餘下貸款人民幣 800,000,000 元。

鑒於上文所述及在計及本集團對來年現金流量之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應付自本報告期終結日起未來十二個月之到期負債。如本集團未能維持持續經營之能力，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除以下變動外，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作為於2010年所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已修訂以增強定量與定性披露間之互相作用。倘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最能代表所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則該準則不要求於財務報表內對該影響作正面陳述。該項經修訂披露規定已獲追溯應用。本集團貿易應收款之賬面值代表本集團於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就該等財務資產所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過往年度財務報表包括對該影響之正面陳述，其已於2011年財務報表內刪除以遵循該等修訂。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任何呈報期間之報告損益、全面收益或權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修訂對關連人士之定義並釐清其涵義。有關修訂可能會造成被識別為報告實體關連人士之該等人士出現變更。本集團已根據經修訂定義重新評估其關連人士之身份，並認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披露概無變動。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任何呈報期間之報告損益、全面收益或權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亦引入適用於本集團及對手方受政府、政府機關或類似機構一般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下進行之關連人士交易之簡化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並非政府關連實體，故該等新披露與本集團並不相關。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是經營 (i) 開採及銷售原油及天然氣及 (ii) 勘探、開發及生產煤層氣。由於勘探、開發及生產煤層氣之業務尚在勘探階段，故此於2010年及2011年內並無任何營業額產生。

年內在營業額確認之每項主要收入類別之款額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銷售原油	35,079	23,899
銷售天然氣	-	5,325
	<u>35,079</u>	<u>29,224</u>

4. 其他收入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5	103
其他貸款利息收入 (註a)	7,822	-
估算應收票據的利息收入	-	1,444
煤層氣的銷售收入(註b)	550	-
租金收入	-	115
賠償 (註c)	-	2,962
其他	<u>356</u>	<u>934</u>
	<u>8,803</u>	<u>5,558</u>

註：

- 於2011年8月，本集團向第三方放貸140,000,000港元，該款項按年利率15%計息。悉數本金與利息7,822,000港元已於2011年12月償還。一位本公司董事同時為第三方董事。
- 此乃於三交生產分成合同測試生產中產生的煤層氣銷售。
- 餘額為營運顧於柳洛峪油田原油生產中，因技術失誤而導致產油量下降之賠償金。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註銷	(2,355)	(4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414)	-
匯兌收益淨額	6,244	1,43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72,798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虧損	-	(703)
	<u>2,475</u>	<u>73,066</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借款利息	4,555	196
可換股票據之應歸利息	-	1,452
其他	<u>6</u>	<u>1</u>
	4,561	1,649
減：已資本化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之利息	<u>(4,555)</u>	<u>(196)</u>
	<u>6</u>	<u>1,453</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	446
核數師酬金	1,656	1,2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02	10,351
無形資產之攤銷 [#]	<u>46</u>	<u>323</u>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之「直接成本」。

7. 所得稅支出

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由於集團公司並毋須繳納香港所得稅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所得稅準備。於2011及2010年度內，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按法定稅率25%繳納稅項。而位於美國之附屬公司按稅率34%繳納稅項，而有關之附屬公司於2010年度內產生稅項虧損。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支出包括：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即期利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58	873
年內之遞延稅項支出	2,270	2,637
所得稅支出	<u>3,628</u>	<u>3,510</u>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股息（2010年：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96,239,000港元（2010年盈利：6,108,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9,832,554,000股普通股（2010年：6,064,116,000股普通股）計算，方式如下：

(i) （虧損）／盈利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96,239)</u>	<u>6,108</u>

(ii) 普通股數目

	2011 千股	2010 千股
於本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32,554</u>	<u>6,064,116</u>

9. 每股（虧損）／盈利（續）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就已授出購股權及已認購認股權證涉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數目作出調整後）計算。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1年 千股	2010年 千股
於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32,554	6,064,116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 購股權	-	109,077
- 認股權證	-	77,044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32,554	6,250,237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如適用）對該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構成反攤薄影響，故該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性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兩個（2010: 兩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自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需要不同業務策略，故分部須獨立管理。以下為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營運之概要：

石油和天然氣開採： 開採及銷售原油和天然氣

煤層氣： 勘探，開發和生產煤層氣

業務分部間並無出售或買賣交易。企業收入及開支不分配至各經營分部，原因是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的分部計算並無包括有關收益及開支在內。

10.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煤層氣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u>業績</u>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35,079	-	-	35,079
分部業績 ^{1&2}	(2,877)	(5,999)	(81,819)	(90,695)
融資成本	(2)	(3)	(1)	(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414)	-	-	(1,414)
應佔共同控權合資公司虧損	(496)	-	-	(496)
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	(4,789)	(6,002)	(81,820)	(92,611)
所得稅支出	(3,628)	-	-	(3,628)
本年度虧損	(8,417)	(6,002)	(81,820)	(96,239)
<u>資產及負債</u>				
可報告分部資產 ³	571,416	3,245,911	119,886	3,937,213
可報告分部負債	69,616	794,356	12,285	876,257
<u>其他分部資料</u>				
折舊及攤銷	7,213	842	793	8,848
年內產生之資本支出	267,088	383,443	74	650,605

10.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煤層氣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績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9,224	-	-	29,224
分部業績 ^{1&2}	(2,794)	(626)	(57,073)	(60,493)
融資成本	-	-	(1,453)	(1,45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72,798	-	-	72,798
應佔共同控權合資公司虧損	(2,658)	-	-	(2,658)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 / (虧損)	67,346	(626)	(58,526)	8,194
所得稅支出	(3,510)	-	-	(3,510)
本年度溢利 / (虧損)	63,836	(626)	(58,526)	4,684
資產及負債				
可報告分部資產 ³	377,772	2,646,885	398,663	3,423,320
可報告分部負債	53,156	837,034	4,755	894,945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0,116	27	531	10,674
年內產生之資本支出	108,474	2,595,157	2,577	2,706,208

註：

1. 未分配分部業績主要包括工資、租金、專業費用等香港總辦事處開支及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2. 煤層氣之分部業績包括550,000港元(2010年: 無)之收入，來自於三交生產分成合同測試生產中產生的煤層氣銷售(注4)。
3. 未分配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0. 分部報告 (續)

b) 地區資料及主要客戶

下表就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除按金、於一家共同控權合資公司之權益以外之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進行分析。

	來自 外界客戶之收益		指定 非流動資產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香港（所在地）	<u>-</u>	<u>-</u>	<u>2,443</u>	<u>3,126</u>
中國	35,079	28,490	3,553,131	2,738,166
美國	-	734	-	-
	<u>35,079</u>	<u>29,224</u>	<u>3,553,131</u>	<u>2,738,166</u>
	<u>35,079</u>	<u>29,224</u>	<u>3,555,574</u>	<u>2,741,292</u>

年內，來自本集團最大和第二大客戶分之收益別為 35,079,000港元（2010年：23,253,000港元）及零港元（2010年：5,237,000港元），佔本集團石油和天然氣開採分部收益總額之100%（2010年：80%）及0%（2010年：18%）。

11. 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
通過收購添置	2,570,586
添置	22,906
資本化利息 (附註6(a))	196
匯兌調整	4,956
	<hr/>
於2010年12月31日	2,598,644
通過收購添置	87,360
添置*	291,749
資本化利息 (附註6(a))	4,555
匯兌調整	25,066
	<hr/>
於2011年12月31日	3,007,374
	<hr/> <hr/>

* 該金額包括提供環境修復和停止使用費的撥備1,132,000港元。

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乃收購威遠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威遠集團」）所得。威遠集團之營運乃受三交生產分成合同監營及以此為基礎。

於2011及2010年12月31日，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主要由勘探鑽井及槽探成本組成。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之標準並參考年內三交生產分成合同之執行進度及一份由獨立專業評估公司-美國評估有限公司編製之估值報告對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該公司具有相關專業資格及經驗。董事推定，於報告期間終結日，不存在事實或情況表明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已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2. 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應收賬款	11,943	6,945
應收票據	-	5,317
其他應收款項 (註i)	7,112	16,71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 非控股權益	-	166
	<u>19,055</u>	<u>29,146</u>
水電按金	1,407	1,034
流動部分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註iii)	3,773	42,558
	<u>5,180</u>	<u>43,592</u>
	<u>24,235</u>	<u>72,738</u>
非流動部分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註(ii) & (iii))	<u>32,368</u>	<u>2,355</u>

註:

- (i) 於2010年12月31日, 餘款包括計入出售協邦集團及君鴻集團之應收代價15,000,000港元, 餘款其後於2011年1月份收取。
- (ii) 餘款包括載於附註14用於擔保本集團借款之保證金, 總數為5,866,000港元。
- (iii) 預付款項包括對本集團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之預付勘探成本10,828,000港元 (2010年: 42,231,000港元) 及本集團於在建工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建設成本15,674,000港元 (2010年: 無)。

應收賬款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少於30天	3,389	3,210
30至60天	2,680	3,569
61至90天	<u>5,874</u>	<u>166</u>
	<u>11,943</u>	<u>6,945</u>

集團給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開單日起 0-30天。

所有應收賬款為期到後90天內及屬於單一客戶, 本公司與該客戶有良好的商業記錄, 故沒有作減值。根據以往經驗, 管理層估計其賬面金額將全數收回。

本集團根據集團之會計政策, 通過個別評估確認減值虧損。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代價(註(i))	9,002	50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註(ii))	537,147	378,952
	<u>546,149</u>	<u>878,952</u>

註:

- (i) 於2011年12月31日，餘款乃收購Kenwin Group並需不遲於2012年9月30日以現金支付之代價餘額(附註15)。於2010年12月31日，500,000,000港元之餘款為收購威遠集團之代價餘額，餘款已於2011年12月31日期間以現金支付。
- (ii)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包括以美元計值之本集團若干非控股股東貸款78,877,000港元(2010年: 78,877,000港元)。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年息3%及須按要求即時償還。餘款亦包括有關油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油氣資產之應付勘探成本約443,635,000港元(2010年: 290,205,000港元)。

14. 借貸 — 有抵押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有抵押付息借貸		
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	22,287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91,393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94,300	-
	<u>307,980</u>	-
列入流動負債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22,287)	-
非流動部分	<u>285,693</u>	<u>-</u>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分別自雙方獲得61,59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0,000,000元)及246,38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0,000,000元)之借貸，詳情如下：

- (i) 2011年9月19日，奧瑞安與獨立第三方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訂立融資協議(「協議一」)，據此民生向奧瑞安預付61,596,000港元，該款項將按三年分期償還且須遵守若干條件。董事認為，該融資安排在本質上屬於有抵押借貸之一。此項借貸之抵押品包括奧瑞安賬面值為57,807,000港元之若干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本公司股東戴小兵先生及景哈利先生(二位亦為本公司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

14. 借貸 — 有抵押 (續)

- (ii) 2011年12月23日，奧瑞安與獨立第三方國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國銀金融租賃」）訂立另一項融資協議（「協議二」），據此國銀金融租賃向奧瑞安提供人民幣1,000,000,000元之融資，該融資將按五年分期償還，奧瑞安於2011年12月31日前已提取其中人民幣200,000,000元用於勘探階段。根據協議二，奧瑞安僅在向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提交有關三交生產分成合同之總體開發方案（「ODP」）且發改委於2012年6月30日或之前批覆ODP後，方可提取剩餘剩餘人民幣800,000,000元融資。如果未於2012年6月30日之前獲得ODP批覆，則已提取之任何款項應按要求立即償還。

該融資之抵押品包括賬面值為359,882,000港元之若干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附註17）、5,866,000港元之擔保按金、三交提交有關三交生產分成合同產生之所有銷售應收賬款、威遠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所有奧瑞安股份、本公司2,296,000,000股股份、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戴小兵先生及其妻子提供之個人擔保，以及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

董事認為，該融資安排在本質上屬於有抵押借貸之一。董事有信心ODP將於2012年6月30日之前獲有關中國政府機關批覆。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協議一及協議二項下之借貸附帶利息，其實際浮動利率介於9.4%至12.6%之間。

15.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1年11月3日，本集團透過收購Kenwin Global Limited及利隆國際石油開採技術有限公司（西安利隆石油開採技術有限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100%股權而間接收購西安利隆石油開採技術有限公司100%股權。由於西安利隆石油開採技術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持有金莊油田之經營權，其經營就會計而言並不構成一項業務，故此項收購將視為購買資產及承擔負債入賬。所收購資產淨值之成本詳列如下：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78	
無形資產	197,157	
其他應收款項	3,6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u>(5,442)</u>	
		<u>230,864</u>
支付方式：		
已付現金代價	39,862	
應付現金代價	9,002	
可退回按金轉移	60,000	
轉讓應收票據	<u>122,000</u>	
		<u>230,864</u>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39,862)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23</u>
		<u>(39,439)</u>

16.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強調事項

本行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謹請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顯示：(i) 貴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96,239,000港元且其於當日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201,437,000港元；及(ii) 貴集團僅可於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後，方可動用餘下貸款金額人民幣800,000,000元。該等情況顯示 貴集團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營業額為 35,100,000 港元（2010 年：29,200,000 港元），較上年度約增加 20%。在回顧年度，本公司之虧損為 96,200,000 港元（2010 年：溢利 4,600,000 港元），其中包括於去年 12 月因發行購股權而產生的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支出共 60,000,000 港元（2010 年：19,000,000 港元）。

天然氣及石油開採

煤層氣開採 - 鄂爾多斯盆地三交區塊

本集團透過旗下的全資附屬公司奧瑞安能源國際有限公司（「奧瑞安」），與中國夥伴中石油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中石油煤層氣」）訂立生產分成合約（「PSC」），在中國山西及陝西省三交區塊進行煤層氣田勘探、開採及生產，享有當中 70% 權益。

在回顧期內，奧瑞安繼續就三交區塊的總體開發方案進行編製及申報工作，在 2012 年 5 月中旬前，總體開發方案會通過中石油煤層氣遞交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審批，而發改委之初步批覆，預計會於提交總體開發方案後短期內獲得。

2011 年 5 月，本集團與中石油煤層氣在 PSC 的基礎上簽訂一份銷售合作協議，以開展煤層氣的銷售，並據此於 2011 年 6 月，聯同中石油煤層氣與一家位於山西省從事煤層氣業務的企業簽訂購銷協議，將在山西三交區塊開採所得之煤層氣以壓縮天然氣方式售予對方。集團於 2011 年 8 月投產一個日壓縮能力 3 萬立方米的壓縮天然氣母站，並開始進行煤層氣試銷售。售出之煤層氣價格參照山西省發改委核准的當地價格，再按市場情況及國家政策予以調整。現時集團每日壓縮天然氣銷量為約每日 1.8 萬立方米，平均售價為每立方米人民幣 1.51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底，奧瑞安已在三交地區完成多分支水平井 35 口、6 口 U 型遠端連通水平井、直井及定向井 9 口、地面集氣管線 7 公里及井間管線 12 公里。

集團與中石油煤層氣並為壓縮天然氣母站進行擴展工程，以進一步擴大商業營運規模，基建工程已於 2011 年第四季完成，現正進行設備安裝調試工作，預計擴建後的壓縮天然氣站於 2012 年第二季度投產，屆時整個壓縮母站每日可處理的天然氣量達 15 萬立方米。銷售規模則達每日 10 萬立方米。

根據一份由合資格人士發出的儲量報告，顯示本集團於 2011 年 10 月 31 日應佔三交煤層氣田項目的證實儲量、概略儲量加可能儲量的總數為 6,695 億立方英尺，較原來於 2010 年 9 月發出有關收購事項通函所述之儲量增加超過 15%。

發改委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公佈《煤層氣（煤礦瓦斯）開發利用「十二五」規劃》文件（「規劃」）。根據規劃，國家將重點建設沁水盆地和鄂爾多斯盆地東緣兩個煤層氣產業化基地。到 2015 年，鄂爾多斯盆地東緣煤層氣年產量將達到 50 億立方米。本集團經營的山西省三交煤層氣區塊，獲規劃列為鄂爾多斯盆地東緣重點發展的項目之一。

於 2011 年 12 月，三交天然氣開發項目獲國家開發銀行支持，透過旗下國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向奧瑞安提供總額為 10 億元人民幣之融資額度，提取融資金額之年期為兩年，融資使用期為五年，為發展此煤層氣項目帶來充足的資金。

柳洛峪及閻家灣

本集團位於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的柳洛峪及閻家灣兩個油田區塊均為生產中的油田。在回顧年度內，原油產量約為 6,500 噸，產量跟去年度相若。

金庄

本集團於 2010 年 5 月份起，通過承包經營的方式取得金庄油田的運營權至 2011 年 10 月底。金庄油田位處陝西省鄂爾多斯高原腹地，面積達 62 平方公里，為正在生產運營中的油田。

在承包經營期內，集團擁有金庄油田油氣產品營業額 95% 分成權。根據協議，本集團在承包經營期結束後，可以約定價格優先購買該油田。於 2011 年 11 月 3 日，本集團以 1.88 億元人民幣代價，收購該擁有金庄油田的油氣開採運營權利的公司。根據有關協議，該公司擁有上述運營權至 2025 年，且享有 95% 金庄油田開採石油銷售所產生的收入。

按獨立儲量報告，金庄區塊石油的經濟可採儲量達 416 萬噸，集團對此區塊前景樂觀，現正就位於陝西的幾個區塊編制整體之開發計劃。

在回顧年度內，金庄油田的原油產量約為 5,000 噸。

資源概覽

本集團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油氣儲備概述如下：

	原油		煤層氣
	柳洛峪及閻家灣	金庄	三交
	百萬桶		億立方英尺（總額）
證實及概略	2.8（附註 a）	30.4（附註 b）	4,056（附註 c）

附註：

- (a) 石油儲量由內部專家估計得出。
- (b) 石油儲量乃摘錄自一份由獨立的儲量評估機構於 2011 年 9 月份，按中國儲量標準編制的儲量報告。
- (c) 天然氣儲量乃摘錄自一份由合資格人士於 2011 年 11 月份向本公司提供之儲量報告。

財務回顧

資本結構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Mandolin Fund Pte Limited（「Mandolin 基金」）購入合共 1,300,000,000 股公司股份作為投資。買入股份後，Mandolin 基金成為公司最大的主要股東，而截止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Mandolin 基金持有 1,518,215,000 股公司股份，約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12.6%。Mandolin 基金為 Richard Chandler Corporation 之附屬公司。Richard Chandler Corporation 自一九八六年以來為亞洲、非洲及拉丁美洲，以至東歐的企業及政府提供資本，並投資廣泛行業，例如電訊、電力、鋼鐵、銀行及能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 3,061,000,000 港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2,528,000,000 港元），總資產值則為 3,937,000,000 港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3,423,000,000 港元）。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為港幣 307,900,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零），負債比例按資產總值計算為 7.82%（2010 年 12 月 31 日：0%）。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動比率為 0.65（2010 年 12 月 31 日：0.76）。本公司於 2011 年 7 月初成功配發總額 4.68 億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改善集團現金流狀況。集資款項除了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外，更重要乃為正準備大力發展的三交煤層氣項目打下穩健基礎。

外匯波動

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主要源自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資產及負債。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就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持有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集團在必要時按即期匯率買賣外匯以解決短期不均衡，以此確保風險處於可接受水平。

僱員薪酬政策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僱員約有 275 人。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按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及各有關公司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訂。

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在原油及天然氣資源豐富的陝西鄂爾多斯盆地拓展開採業務。

全國能源工作會議於 2012 年 1 月 10 日在北京召開，發改委副主任、國家能源局局長劉鐵男在會上強調，國家將繼續促進天然氣產業協調發展，實現國內產量快速增長，大力發展非常規天然氣。

根據會議報告，由 2011 年至 2015 年的「十二五」時期，使用天然氣的人口將增加一億，總數達到 2.5 億人。至 2015 年，煤層氣的抽採量將達每年 210 億立方米。

根據「十二五」規劃，中國將加快轉變煤層氣產業發展方式，鼓勵市場引導，並以政策扶持。相關部門正在協商，將煤層氣開採補貼從目前的每立方米 0.2 元人民幣，增加至到每立方米約 0.4 元人民幣。此外，國家每年將劃撥 30 億元用於煤層氣治理，企業進口煤層氣設備亦可享有稅務免減優惠。

本集團在三交區塊的煤層氣項目，除了得到「十二五」規劃的國策支持，在基礎建設上獲得地方政府的鼓勵和配合。本集團已開始向山西的當地企業供應壓縮天然氣，自 2011 年 8 月已開始實現對外試銷售，現時每日銷量為約 1.8 萬立方米，隨著壓縮天然氣母站擴展工程完成，產能正逐步提升。

本集團現已開始招標 2012 年的鑽井工程，預計全年將新鑽 50-60 口左右的水平井、直井及定向井。

本集團除了以壓縮天然氣的方式出售天然氣，亦積極準備未來的管道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的銷售，計劃在本年度下半年實現以管通方式和液化天然氣方式付運天然氣產品。一條由山西地方企業出資興建，貫穿鄂爾多斯盆地東緣主要煤層氣區塊的煤層氣專用管道，已於 2011 年第四季竣工。管道位於山西呂梁市臨縣與離石之間，為「臨縣—柳林—臨汾」天然氣管道項目之第一期工程，全長 130 公里，年輸氣能力達 11 億立方米。該管道由三交區塊東部通過，距離三交區塊約 20 公里。山西省政府已經批准在三交區塊內建設兩座小型液化天然氣工廠。集團預期，山西地方的管道建設工程和液化天然氣工廠項目可配合煤層氣項目產量提升的步伐，項目的收益和盈利能力將可進一步改善。管理層相信，三交煤層氣項目，將會是本集團未來的增長重點，能捕捉「十二五」規劃下的國策商機，為股東帶來理想的長遠回報。

收購、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貴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 貴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中所涉及之數字，與 貴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會就該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 2011 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的事宜，包括審閱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小兵

香港，2012 年 3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戴小兵博士、景哈利先生、徐祖成先生、王自明先生及溫子勳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江少甜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全先生、黃龍德博士及王延斌博士。